

# 桃園市 110 年環境知識競賽須知 (修訂版)

中華民國 110 年 09 月 08 日修訂

## 壹、活動目的

為提升本市學生與民眾環境素養，廣泛吸收環保知識，以寓教於樂的方式，透過活潑、刺激、有趣的競賽活動將環境教育落實於日常生活中，以提升民眾對環境的覺察與行動力。

## 貳、辦理單位

指導單位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教育部

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## 參、參賽資格及組別

組別	參賽資格	名額
國小組	110 學年度 (8 月以後) 校址位於桃園市之國民小學在學學生	200 位
國中組	110 學年度 (8 月以後) 校址位於桃園市之國民中學在學學生	100 位
高中 (職) 組	110 學年度 (8 月以後) 校址位於桃園市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在學學生 (含五專 1-3 年級學生)	100 位
社會組	年滿 18 歲以上之中華民國國民 備註：每人僅能擇一縣市報名參加，經查如有冒名或重複報名者，一律取消參賽資格。	150 位

[註]參與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且未取得學籍之學生如欲報名國小組、國中組或高中(職)組，請洽(03)462-7312 個別報名。

## 肆、辦理時間及地點

一、時間：110 年 10 月 2 日(星期六)

二、地點：新屋農博環境教育園區

(桃園市新屋區東興路二段 888 號)

※活動當天於桃園火車站、中壢火車站設立接駁車(詳見交通資訊)，歡迎搭乘大眾運輸工具響應節能減碳。

## 伍、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

一、報名時間自 110 年 6 月 15 日起至 110 年 9 月 22 日止，各組參賽選手採網路個別報名，請由參賽者自行或由家長協助上網填寫報名資料，以避免發生姓名、出生年月日或身分證字號誤植之情形；倘經查有冒名或重複報名其他縣市之環境知識競賽地方初賽，本局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，將不再另行通知。

※每校限制最多 10 個名額，如需開放增加名額，請洽本活動小組，電話：(03)462-7312。

二、報名網址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「110 年環境知識競賽」活動網站 <http://www.epaee.com.tw>。

※活動官網預計 110 年 6 月 15 日（星期二）開放網路報名

三、注意事項：環保署目前仍維持原規劃方式辦理決賽，倘若疫情有逐步嚴重之趨勢，將依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最新政策滾動式調整決賽辦理須知，參加全國決賽人數後續將依環保署公告通知代表選手；若屆時全國疫情警戒升至第三級標準，則停止辦理全國決賽。

## 陸、競賽題目

競賽題目命題範圍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「110 年環境知識競賽須知」規定包含：

一、政府政策及時事

二、環境知識相關議題

三、「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」之指定影片，影片名單如下：

序號	影片名稱
1	森境太魯閣
2	熱鍋邊的螃蟹
3	繽紛丹巒首部曲
4	許貓頭鷹一個家
5	進與退的生命樂章：台江濕地生態影片
6	落實食安源頭管理

※影片置於「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」之知識競賽影片專區  
網址：<https://elearn.epa.gov.tw/DigitalLearning/arena.aspx>

## 柒、競賽方式

### 一、本市競賽規則：

採「淘汰賽」及「驟死賽」二階段辦理，「淘汰賽」如遇同分，造成超過錄取名額情形，再以「驟死賽」PK 決定名次。

#### (一)淘汰賽

- 1.各組報名人數：國小組參賽者至多 200 位，國中組參賽者至多 100 位，高中(職)組參賽者至多 100 位，社會組參賽者至多 150 位。
- 2.參賽者請攜帶大會名牌及有照片之身分證件（如：學生證、身分證、健保卡、市民卡或臨時學生證(詳附件)）準時入場，對號入座，所有參賽者統一將身分證件置於桌面，以備核對，違者取消競賽資格。
- 3.競賽題目採題目卷方式呈現，同時司儀將宣讀該題目及選項，參賽者隨即作答，當宣讀完最後 1 個選項後，司儀將宣讀「下一題」並宣讀下一題題目及選項。
- 4.以畫卡方式答題，大會發放競賽答案卡，參賽者應自備 2B 鉛筆及橡皮擦，必要時可使用透明墊板或透明鉛筆盒（不得有圖形、文字印刷於其上），其他非競賽用品請勿攜入賽場，亦不得向其他參賽者借用文具。
- 5.競賽題目皆以「選擇題」4 選 1 的方式進行，題目共 65 題。
- 6.競賽答案卡須用黑色 2B 鉛筆畫記，修正時須用橡皮擦將原畫記擦拭乾淨，不得使用修正液（帶），如有畫記不明顯或污損等情事，導致電腦無法辨認者，其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，不得提出異議。
- 7.競賽答案卡僅可畫記准考證號碼及各題答案，故意或污損競賽答案卡及損壞試題卷者，取消競賽資格。

8. 當司儀宣布停止作答時，不論答畢與否應立即停止作答，競賽答案卡一併由大會工作人員收回，不得攜帶出競賽場地，違者取消競賽資格。
9. 繳交競賽答案卡後，現場以司儀宣讀方式，公布競賽題目及答案。若該競賽題目及答案有疑義時，應立即舉手向裁判提出，並當場由裁判解釋判定，離開競賽會場後將不再受理。
10. 經司儀確認參賽者皆無疑義後，題目卷將一併由大會工作人員收回，不得攜帶出競賽場地，違者取消競賽資格。
11. 各組取總分最高前 10 名，現場公布前 10 名名單。若有同分者進入「驟死賽」。

## (二)驟死賽

1. 各組前 10 名積分相同者進行「驟死賽」PK，競賽題目以「選擇題」4 選 1 的方式作答，每位參賽者桌上有分別標記 1 至 4 號碼之 4 面不同牌子，參賽者以舉牌方式答題，答錯者立即淘汰，至產生前 10 名之名次為止。
2. 司儀宣讀題目後唸出「請準備」，參賽者手持選定牌子但不舉起，待司儀唸出「3、2、1，請舉牌」時，全體參賽者必須同時將牌子舉至高於胸前高度，未舉牌或舉牌後又換牌者，視同該題答錯立即淘汰。
3. 對競賽答案有疑義時，立即舉手向裁判提出，由裁判當場解釋判定，競賽進入下一題或離開競賽會場後將不再受理。

## 二、競賽流程表：

各組競賽時間如下(主辦單位將依當日賽事狀況，調整賽程。)

國小組及高中(職)組		
時間	內容	備註
09:40~10:10	報到	
10:10~10:30	國小組 (A 試場)   高中(職)組 (B 試場)	2 組同時進行競賽
	參賽者就位及競賽規則說明	參賽者至競賽會場就位
10:30~11:10	進行淘汰賽	以 <b>題目卷</b> 方式呈現題目，同時 <b>司儀將宣讀</b> 題目及選項。
11:10~11:30	公布淘汰賽答案及 <b>前 10 名得獎者</b>	1. 以司儀宣讀方式公布答案。 2. 若有疑義可舉手反映，待裁判團判定後公佈。 3. 公佈 <b>前 10 名得獎者</b> 。 4. 未進入 <b>前 10 名</b> 者請至服務台繳回名牌並領取餐點。
11:30~11:40	驟死賽參賽者就位及競賽規則說明	<b>前 10 名同分者進入驟死賽 PK</b>
11:40~11:50	進行驟死賽	1. 以投影方式呈現題目，同時由司儀讀出題目及選項。 2. <b>PK 分出名次</b> 。
11:50~12:00	國小組及高中(職)組頒獎典禮	國小組及高中(職)組各組前 10 名一同進行頒獎 <b>(視疫情狀況調整)</b>

國中組及社會組		
時間	內容	備註
13:00~13:30	報到	
13:30~13:50	社會組 (A 試場)   國中組 (B 試場)	2 組同時進行競賽
	參賽者就位及競賽規則說明	參賽者至競賽會場就位
13:50~14:30	進行淘汰賽	以 <b>題目卷</b> 方式呈現題目，同時 <b>司儀將宣讀</b> 題目及選項。
14:30~14:50	公布淘汰賽答案及參加驟死賽名單	1. 以司儀宣讀方式公布答案。 2. 若有疑義可舉手反映，待裁判團判定後公佈。 3. 公佈 <b>前 10 名得獎者</b> 。 4. 未進入 <b>前 10 名</b> 者請至服務台繳回名牌並領取餐點。
14:50~15:00	驟死賽參賽者就位及競賽規則說明	<b>前 10 名同分者進入驟死賽 PK</b>
15:00~15:10	進行驟死賽	1. 以投影方式呈現題目，同時由司儀讀出題目及選項。 2. <b>PK 分出名次</b> 。
15:10~15:20	國中組及社會組頒獎典禮	國中組及社會組各組前 10 名一同進行頒獎 <b>(視疫情狀況調整)</b>

## 捌、獎勵方式

一、本市市賽：各組優勝前十名，獎勵如下表所示：

桃園市 110 年環境知識競賽獎勵一覽表

組別	名次	說明	數量	獎勵
國小組、 國中組、 高中(職)組、 社會組	第一名	選手	1	獎狀一紙及 10,000 元等值禮券
	第二名	選手	1	獎狀一紙及 7,000 元等值禮券
	第三名	選手	1	獎狀一紙及 5,000 元等值禮券
	第四名	選手	1	獎狀一紙及 3,000 元等值禮券
	第五名	選手	1	獎狀一紙及 2,000 元等值禮券
	第六~十名	選手	5	獎狀一紙及 600 元等值禮券
國小組、 國中組、 高中(職)組	第一名選手之 指導老師	須於報名時填寫	3	嘉獎二次
	第二名選手之 指導老師		3	嘉獎一次
	第三名選手之 指導老師		3	獎狀一紙

※原訂各組前五名代表本市參加全國決賽，後續將視疫情調整。

(棄權者將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獎狀及獎勵，由名次第六~十名依序遞補參加全國決賽)

※環保署目前仍維持原規劃方式辦理決賽，倘若疫情有逐步嚴重之趨勢，將調整決賽辦理須知及全國決賽參與人數，後續將依環保署公告通知代表選手；若屆時全國疫情警戒升至第三級標準，則停止辦理全國決賽。

※指導老師須為選手初賽報名填寫者，如報名時無填寫指導老師欄位將視為放棄此獎項。

二、全國決賽：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主辦，獎勵如下表所示：

110年環境知識競賽全國決賽獎金一覽表(以環保署公告為主)

組別	名次	說明	數量	獎勵(現金:新臺幣)
社會組	第一名	選手	1	獎狀一紙、現金 30,000 元
	第二名	選手	1	獎狀一紙、現金 24,000 元
	第三名	選手	1	獎狀一紙、現金 18,000 元
	第四名	選手	1	獎狀一紙、現金 12,000 元
	第五名	選手	1	獎狀一紙、現金 6,000 元
	參加驟死賽者 (未取得前五名者)	選手	至多 60	獎狀一紙、現金 1,600 元
	參加獎 (未進入驟死賽者)	選手	至少 45	獎狀一紙、現金 800 元
國小組、 國中組、 高中(職)組	第一名	選手	1	獎狀一紙、現金 20,000 元
	第二名	選手	1	獎狀一紙、現金 16,000 元
	第三名	選手	1	獎狀一紙、現金 12,000 元
	第四名	選手	1	獎狀一紙、現金 8,000 元
	第五名	選手	1	獎狀一紙、現金 4,000 元
	參加驟死賽者 (未取得前五名者)	選手	至多 60	獎狀一紙、現金 1,600 元
	參加獎 (未進入驟死賽者)	選手	至少 45	獎狀一紙、現金 800 元

## 玖、全國決賽

### 一、決賽競賽時間及地點

時間：110年11月20日(星期六)

地點：臺中逢甲大學

### 二、全國決賽活動流程

#### (一)110年11月19日(星期五)

桃園至台中交通方式視疫情調整，進行環境教育體驗學習。

#### (二)110年11月20日(星期六)

參加全國決賽，返回桃園交通方式視疫情調整。

※活動相關費用如：交通費、膳食、住宿費用等由主辦單位負擔。

※全國決賽相關訊息，俟市賽結束後，統一通知決賽參賽者。

## 壹拾、附則

- 一、參賽者應遵守競賽規則，且應準時完成報到手續，未依規定時間報到者以棄權論。
- 二、各組競賽皆有 2 位專家學者擔任裁判，其中 1 位為裁判長，賽事進行中如有爭議，以裁判長判決為準。
- 三、參賽者如有不可抗拒之因素須調整賽場座位，請於競賽說明開始前向現場工作人員提出，競賽說明開始後恕不受理。
- 四、參賽者經判定取消參賽資格時，則同時喪失領取獎金及獎項資格。
- 五、非競賽用品如參考書、文宣品、計算紙等，以及電子辭典、計算機、行動電話、平板電腦、智慧型手錶、呼叫器、鬧鐘、收音機、MP3、MP4 等多媒體播放器材，不得於競賽過程中使用；若攜入賽場，須於競賽說明開始前，放置於賽場內大會工作人員指定之位置；電子產品須先關機或拔掉電池。若未依規定放置，無論是否發出聲響，經發現者一律取消參賽資格。
- 六、參賽者競賽時不得飲食、抽煙、嚼食檳榔或口香糖等，並應保持競賽環境整潔，並注意安全衛生與公共秩序。
- 七、若因生病等特殊原因，迫切需要在考試時飲水或服用藥物，須於賽前持相關證明資料經大會同意，在大會工作人員協助下飲用或服用。
- 八、競賽開始後，若有身體不適請舉手並由大會工作人員陪同至大會服務中心，進行初步處理（嚴重者將送醫求診），並依競賽者意願可由大會工作人員陪同回競賽會場，但不得要求延長競賽時間或補考。
- 九、競賽場內嚴禁談話、左顧右盼等行為。若取得或提供他人答案，作弊事實明確者，取消競賽資格。
- 十、競賽進行中嚴禁參賽者隨意走動進出，違者取消競賽資格。



- 十一、參賽者之相關陪同人員請勿進入競賽會場。
- 十二、如遇警報、地震，應遵照大會工作人員指示，迅速疏散避難。
- 十三、有關獲得獎金者之所得扣繳相關事宜，獲獎者依所得稅法第 14 條第 8 類競技競賽及機會中獎之獎金或給與，並依同法第 88 條規定，應繳納所得稅 10%。
- 十四、為響應節能減碳，本活動不提供一次用餐具，請參加活動人員自備環保杯。
- 十五、凡參賽者即視同承認本活動辦法各項規定，若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有最終解釋權與增修權，並保留變更競賽活動辦法及獎金、獎品內容之權利。
- 十六、本市環境知識競賽將於比賽前以電子郵件方式寄發賽前通知(流程、試場及座位表、平面圖、交通資訊及注意事項)，請務必注意並詳閱。
- 十七、本規則及競賽相關事項登載於「桃園市環境教育全球資訊網」(<http://tydep-eeew.com.tw/home.php>)及「110 年環境知識競賽全國決賽」活動網站(<http://www.epaee.com.tw/>)。
- 十八、本規則奉核定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# 壹拾壹、交通資訊

市賽會場地點為新屋農博環境教育園區(桃園市新屋區東興路二段 888 號)，交通資訊如下：

### 一、搭乘火車→接駁車

分別於桃園火車站、中壢火車站設立接駁車，集合地點與發車時間如下表所示，請提早抵達，逾時請自行前往。

接駁車接送時刻表

接駁點		桃園火車站	中壢火車站
去程	集合點	桃園火車站後站出口 1 (機車接送區旁廣場)	中壢車站後站 出站後右側公車站旁
	發車時間	上午場 08 時 40 分 下午場 12 時 00 分	上午場 08 時 40 分 下午場 12 時 00 分
回程	集合點	新屋農博環境教育園區 大門口(下車地點)	新屋農博環境教育園區 大門口(下車地點)
	發車時間	上午場 12 時 10 分 下午場 15 時 30 分	上午場 12 時 10 分 下午場 15 時 30 分

## 二、搭乘公車

### (一)5030 路公車

在桃園客運中壢總站搭乘 5030 路桃園客運，在北湖國小下車，沿東興路步行約 3 分鐘即可抵達。

## 三、自行開車

參賽者車輛請停往指定停車場，停車場座標 (25.009599,121.047347)，位置如園區地圖所示。

### (一)北上→平鎮交流道→台 66 線

國道一號高速公路：於 65-平鎮系統出口下交流道，走台 66 線，朝觀音前進。

### (二)南下→平鎮交流道→台 66 線

國道一號高速公路：於 65-平鎮系統出口下交流道，走台 66 線，朝觀音前進。

### (三)台 66 線→新屋農博環境教育園區

於台 15 線(濱海路)向左轉，直行銜接文化路(即台 15 線)約 2.7 公里後，於東興路二段/桃 93 鄉道處迴轉，直行約 400 公尺後右邊即是停車場，請在步行前往會場。



## 壹拾貳、諮詢專線

鼎澤科技有限公司 活動執行小組

諮詢專線(03)462-7312

諮詢專線0905-150732(歡迎加line詢問)

傳真(03)435-0567

專案Email：dingzetyee@gmail.com



專案 line  
(加好友 QRcode)

## 附件 桃園市 110 年環境知識競賽臨時學生證

查學生為本校學生，本學期就讀屬實，特發給學生證以資證明，此證限學生參加「桃園市 110 年環境知識競賽」身分驗證用，不得用於其他管道。

### 臨時學生證

請黏貼照片

學校名稱：

就讀班級：      年      班

學號：

姓名：

生日：民國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

身分證字號：

校印

校方審查人員簽章

---

中華民國 110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